

茂名职业技术学院

关于开展 2025 年到期广东高校科研平台和科研项目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（高等教育专项）结题工作的通知

各系部：

根据《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“创新强校工程”科研项目管理工作工作的通知》的要求，教务部决定开展我校广东高校科研平台和科研项目、广东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（高等教育专项）结题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验收范围

2025 年到期广东高校科研平台和科研项目、2025 年到期广东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（高等教育专项）（具体见附件 1）。

二、验收方式

对项目实施期已满的项目，学校按照《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“创新强校工程”科研项目管理工作工作的通知》（具体见附件 2）要求，组织 3-7 名专家进行验收。

三、材料提交

请项目负责人按照类别（以立项通知为准）填写验收书（科研平台和项目为自然科学类的请填写附件 3、科研平台和项目为人文社科类的请填写附件 4、广东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请填写附件 5），于 11 月 17 日前将项目结题验收报告（财务盖章本人签字版 pdf）、成果佐证 pdf、茂名职业技

术学院 2025 年“创新强校工程”高校认定科研项目结题验收备案表（Excel）电子版材料发送至 mzykyk@126.com。纸质版将另行通知。

附件：1. 2025 年到期“创新强校工程”科研项目结题项目一览表

2.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“创新强校工程”科研项目管理工作工作的通知

3. 广东省创新强校工程一般项目校级验收报告（自然科学类）

4. 茂名职业技术学院创新强校工程一般项目结项审批表（人文社科类）

5. 广东省教育科学规划项目校级结项审批表

6. 2025 年“创新强校工程”高校认定科研项目结题验收备案表



2025 年 10 月 15 日